

書面質詢

李良汪議員

本澳非物質文化遺產的保護及推廣工作

為有效保護和推廣澳門特別行政區的非物質文化遺產（下稱“非遺”）項目，以及加強保護工作的管理，當局於去年底推出《非物質文化遺產的管理指引》（下稱“《管理指引》”），對非遺項目的保護單位及傳承人的義務、職責、保護、傳承補助、推廣工作的評估及支援措施等作出規範指引，有利於傳承單位開展傳習活動培養後繼人才，對非遺項目的傳承及資料保存起着重要作用【註1】。

事實上，現時有部分傳統手工技藝項目因生產效率、土地及人資緊張等問題，使相關行業日漸式微。如涼果製作技藝及神香製作工藝等，僅餘少數人在經營或傳承【註2】，有傳承斷鏈的風險，需對其加以保護，避免傳統技藝消亡。《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公約》承認“通過正規和非正規教育”傳承非物質文化遺產是一項重要的保護措施，將非遺納入教育是一種更廣泛的社會保護方法，可以產生許多積極成效【註3】。為此，當局可研究將非遺納入到正規教育當中，尤其考慮將手工技藝的項目加入到職技教育中，一方面可讓學生利用非遺發展就業技能，另一方面可加強非遺的實踐和傳承。

此外，本澳現時累計有70個非遺項目，包含美食、手工藝、宗教民俗文化、節慶及藝術表演多個方面，當中有不少項目可展現本澳獨特的多元文化環境。藉着疫後旅遊經濟復甦之際，當局應積極向旅客推廣本澳非遺項目，例如按項目分類在旅遊旺季時舉辦大型推廣及體驗活動，讓旅客一次體驗多個非遺項目，以及將非遺項目資料數字化，以線上形式展示，開展多元推廣方式，既可豐富旅遊內涵的同時，又可進一步促進文旅融合發展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質詢如下：

一、本澳有部分非遺手工藝行業因各種因素而走向式微，存在較大

的消失風險。根據《管理指引》的支援措施，公共部門會視乎實際情況，對處於部分或全部消失風險狀況的項目提出保護計劃【註4】。《管理指引》推出後，當局有否對各非遺項目作消失風險評估，以適時制定保護計劃？對於消失風險較大的項目，當局有何有效的保護措施支援？

二、“通過正規和非正規教育”傳承非物質文化遺產是一項重要的保護措施，將非遺納入教育是一種更廣泛的社會保護方法，可以產生許多積極成效【註3】。就非遺保護工作層面而言，當局會否考慮採用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意見，研究將非遺納入到正規教育當中，尤其考慮將手工技藝的項目加入到職技教育中，讓學生利用非遺發展就業技能，並加強非遺的實踐和傳承？

三、在非遺推廣方面，當局會否考慮按分類在旅遊旺季時舉辦大型推廣及體驗活動，讓旅客一次體驗多個非遺項目，在豐富本澳旅遊資源的同時，亦深化文旅融合發展？另外，隨着數字科技的廣泛應用，當局會否將非遺項目資料數字化，構建非遺數字博物館，方便各地人民在線上了解及欣賞，藉此擴大本澳非遺項目的知名度？

參考資料：

【註1】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入口網站：《文化遺產委員會舉行平常全體會議》，2022年9月6日，
<https://www.gov.mo/zh-hant/news/928970/>。

【註2】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：澳門文化遺產（非遺清單），
<https://www.culturalheritage.mo/detail/102318>。

【註3】聯合國教育、科學及文化組織：《活態遺產與教育》，2019年，第5及第6版。

【註4】第85/2022號社會文化司司長批示—附件《非物質文化遺產的管理指引》，第13條。

